

证券代码：688246

证券简称：嘉和美康

公告编号：2024-004

嘉和美康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4 年 01 月 16 日

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开拓路 7 号一段一层会议室

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34
普通股股东人数	34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65,128,100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65,128,100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47.2771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47.2771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夏军先生主持，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

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5 人；董事王韵先生、任宏女士因公务出差未能出席本次会议。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2 人；监事王清先生因公务出差未能出席本次会议。
- 3、董事会秘书李静女士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；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65,128,100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1	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	11,618,143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1. 议案 1 为普通决议议案，已获本次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

表决权数量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。

2.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的议案：议案 1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顾平宽、马继伟

2、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嘉和美康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17 日